

证券代码：873559

证券简称：达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资本公积为 48,883,955.41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44,781,132.08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4,102,823.33 元）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25,000,000 股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0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5,000,000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/RQFII）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的规定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0 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3 年 9 月 21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3 年 9 月 22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3 年 9 月 21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37,843,942	75.69	18,921,971	56,765,913	75.69
无限售流通股	12,156,058	24.31	6,078,029	18,234,087	24.31
总股本	50,000,000		25,000,000	75,000,000	

七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（一）调整每股收益

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75,0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23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44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城东工业园恒业三路 219 号

联系人：廖越平

电话：0543-2177199

传真：0543-2177199

九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年9月14日